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7022
聯絡人：黃義舜
電 話：(02)77365932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二)字第10700557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相關函令影本及附件各1份)(0055756A00_ATTCH1.docx、0055756A00_ATTCH2.docx、0055756A00_ATTCH3.pdf、0055756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晉升官等(資位)訓練成績評量要點」業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107年4月13日公評字第1072260105號令修正發布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7年4月13日公評字第107226010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應考試院107年3月23日發布警佐警察人員晉升警正官等訓練辦法第15條條文修正案，增列「專題研討」成績評量項目，以及部分成績評量方式調整，爰修正旨揭要點。相關資料均刊登於該會網站(<http://www.csptc.gov.tw/>)「最新消息」及「法規輯要」項下，各機關可自行下載運用。
。檢送原函、發布令影本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一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電
2018-04-18
15:26:48
交
換
章